**109學年度各縣市國小自然專長教師甄選方式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**臺北市** | **新北市** | | **新竹市** | **高雄市** |
| **甄選類科** | 雙語（自然科學類） | 自然科 | 雙語（自然科） | 自然科學領域 | 自然與生活科技 |
| **報名資格條件** | 自然科學專長，係指下列資格之一者：  1.畢業於自然科學相關科、系、所(組)。  2.取得自然科學相關輔系資格。  3.修畢各大學專為國小自然教學所開設之自然 22學分班，且取得國民小學教師自然領域學科知能評量精熟證明。  4.國民小學加註自然專長教師證書。 | 具有下列2款資格之ㄧ者：  1.自然相關科系、所（組）。  2.國民小學加註自然專長教師證書。 | 自然科專長，係指下列資格之一者：  該專長類科相關科、系、所（組）畢業，且具備國民小學合格教師證書。 | 持有國民小學合格教師證書或具有國民小學合格教師資格；檢具自然科學領域相關科、系、所(組)相關資格證明文件者，得優先擇優予以錄取。 | 具備國民小學合格教師證書 |
| **初試考科** | 1.教育專業（30％）  2.自然科學專門知能（70%） | 1.教育專業測驗（20％）共 20 題，每題 1 分  2.該科專門知能測驗（80％）共 40 題，每題 2分 | 1.教育專業測驗（20％）共 20 題，每題 1 分  2.該科專門知能測驗（80％）共 40 題，每題 2分 | 1.國小教育學科  （50％）  2.國語文（25％）  3.數學（25％） | 1.普通科目（40％）  含教育專業、國語、數學、高雄文明史-大高雄合併版  2.專門科目（60％） |
| **複試試教範圍** | 3至6年級自然與生活科技學習領域 | 五年級下學期、六年級下學期，版本  自擇 | 五年級下學期、六年級下學期，版本  自擇（全程以英語教學及應答） | 五年級下學期，翰林版 | 1.範圍：四下《南一版》水的移動  2.範圍：五下《康軒版》美麗的星空  3.範圍：六下《翰林版》力與運動  4.範圍：三下《南一版》奇妙的水 |
| **甄選名額** | 30 | 一般20  偏遠4 | 1 | 4 | 一般6  偏遠1 |
| **錄取人數** | 5 | 一般20  偏遠4 | 0 | 4 | 一般6  偏遠1 |